2009年初级经济法考试考点串讲第5讲初级会计职称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603/2021\_2022\_2009\_E5\_B9\_ B4 E5 88 9D c43 603734.htm 第五章 所得税法律制度企业所 得税应纳税所得额、应纳所得税额的计算一、企业所得税应 纳税所得额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,是指企业每一纳税年 度的收入总额,减除不征税收入、免税收入、各项扣除以及 允许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,是企业所得税的计税基 础。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,企业财务、会计处理办法与税 收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不一致时,应当依照税收法律、行 政法规的规定计算。(一)收入总额 1.收入总额是指企业以货 币形式和非货币形式从各种来源取得的收入。包括:(1)销 售货物收入.(2)提供劳务收入.(3)转让财产收入.(4)股息、 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(5)利息收入(6)租金收入(7)特许 权使用费收入.(8)接受捐赠收入.(9)其他收入。2.收入总额 中的下列收入为不征税收入:(1)财政拨款.(2)依法收取并 纳入财政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、政府性基金.(3)国务院规 定的其他不征税收入。3.收入总额中的下列收入为免税收入 : (1)国债利息收入.(2)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、 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.(3)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、场所的非 居民企业从居民企业取得与该机构、场所有实际联系的股息 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.(4)符合规定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 收入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 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